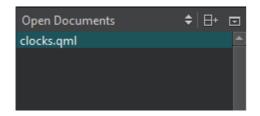




Qt设计工作室手册 > 打开文档

# 打开文档

"打开的文档"视图显示打开的文档列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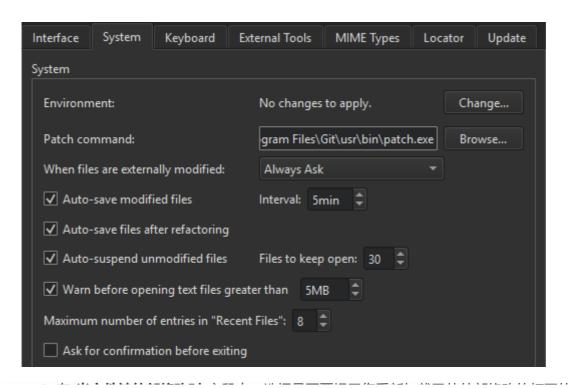
可以使用上下文菜单将"文件"菜单和"文件系统"视图中也提供的某些功能应用于视图中选定的文件。

#### 此外, 您还可以:

- > 将文件的完整路径或仅文件名复制到剪贴板。
- 固定文件以确保它们位于列表顶部,并且在使用"全部关闭"时不会关闭。

## 指定打开文件的设置

要指定用于打开文件和处理打开的文件的设置,请选择"编辑>首选项>环境>系统":





- 选中"重构后自动保存文件"复选框以自动保存重构的文件。
- 》选中"**自动挂起未修改的文件**"复选框,以便在长时间处于非活动状态后自动释放打开的文件的资源。这些文件仍列在"**打开的文档**"视图中。在"要保持**打开的文件**"字段中设置应保留在内存中的最小文件数。
- > 选中"**打开大于以下文本文件之前发出警告**"复选框以接收有关打开大型文本文件的警告。
- **)**在"**最近打开的文件"中的最大条目数**字段中,设置"**文件**">"最近打开**的文件"**中列出的最近打开的文件数。

〈文件系统 查看输出〉











### 联系我们

公司

关于我们

投资者

编辑部

职业

办公地点

发牌

条款及细则

开源

常见问题

支持

支持服务

专业服务

合作 伙伴

训练

对于客户

支持中心

下载

秦特登录

联系我们

客户成功案例

### 社区

为Qt做贡献

论坛

维基



反馈 登录